115.11.17（二）全國英文演講比賽說明（中區）

1. 參賽學生請攜帶參賽證及有效證件；且不得穿制服。

 帶隊人員(家長或老師)限1人入校，持校內簽核公文以利辦識。(可選擇是否入場觀賽)

2. 為確保考試公平性，避免試題外流，**凡入場之參賽學生及帶隊老師需等全部學生完成指定題演講與看圖即席演講後，方可離場。**

3. 決賽**會場內不可攜帶任何通訊器材**(含手機、各式電腦、行動載具等)，亦**不開放錄音及攝影**，違反規定者，視同棄權；如為帶隊人員所為，則該校帶領之參賽學生視同棄權。

3. 當天只開放從「華陽門」入車進出，導航資訊如連結，請務必以連結導航至本校華陽門

 https://maps.app.goo.gl/ypdNi2uE9kPNd5XUA

 (溫馨提醒: 若搜尋彰化高中可能會導航至中興路校門，該校門當天未開放進出。)

4. 比賽當天開放校園停車，如遇車位額滿後，敬請帶隊老師於學校周圍停車。

5. 相關規定詳見「115 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英語演講比賽試場規則」。



國立彰化高級中學 實驗研究組 Student Lab Section